

# 会所管理小组 2010 年度会务报告

(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)

## (1) 第 34 届隆雪华堂会所管理小组名单

主任 : 郑金德  
 副主任 : 拿督黎德坤  
 组员 : 杨有为、戴炳煌、包久星、陈康益、郑淑娟、谢春荣

## (2) 礼堂租金之调整与设备改善

### 1. 礼堂租金从 2010 年 1 月份开始调整如下：

#### a) 星期六、日及公共假期：

时数	会员收费		非会员收费	
	原有收费	调整收费	原有收费	调整收费
A. 首 4 小时	2,700.00	3,000.00	2,900.00	3,200.00
其余每小时	300.00	300.00	300.00	300.00
B. 全天	3,400.00	3,700.00	3,700.00	4,000.00

#### b) 星期一至星期五：

时数	会员收费		非会员收费	
	原有收费	调整收费	原有收费	调整收费
A. 首 4 小时	2,100.00	保留	2,700.00	保留
其余每小时	200.00	保留	300.00	保留
B. 全天	2,800.00	保留	3,100.00	保留

#### c) 其他：宴会另收 RM200.00 清洁费；音响另收 RM200.00。

### 2. 舞台梯级的制作

- a) 为了避免坠台事件再次发生，会所管理小组已重新制作舞台的楼梯。  
 b) 新梯级制作了两个，而且新的梯级比原来的宽很多，制作价格为 RM2100。



旧梯级宽度：25.0cm



新梯级宽度：30.5cm

## (3) 维修工程

### 1. 会所于 5 月份进行下列维修工程：

- a) 侧门走道地面太滑，弄粗面 ——RM380。
  - b) 安装新信箱（供本堂及堂内单位） ——RM1,560。
2. 会所于 6 月份进行下列维修工程：
- a) 舞台后侧男女厕所维修工程 ——RM38,950。
  - b) 更换楼下水箱水泵 ——RM1,700。
3. 会所于 8 月份进行下列维修工程：
- a) 妇女组活动中心铺地砖工程及辅导中心铺地毯 ——RM5,300。
  - b) 青年团活动中心安装通风设备 ——RM600。
4. 会所于 10 月份进行下列维修工程：
- a) 由于水池阻碍大门前的交通流畅，也减少门前的停车位，故董事会决定将之打掉，改成墙壁流水型。
  - b) 本堂门前地砖、水池修整及电路维修等工程，由之前的承包商 Makarios Maintenance Management S.B. 负责完成。本堂必须支付工程的余数：RM46,391.00。
  - c) 本堂尚欠更换屋瓦承包商 Smart Bond Resources S.B. 的工程费数额 RM 9,913.76；后与对方商讨对扣尾数 RM9,913.76，因对方在进行工程时弄破大门前的玻璃及地面的砖块等有待修理。

#### (4) 本堂租户

##### 1. 停车场租户

- a) 原有租户 Metro Parking 租约于 2010 年 5 月到期。
- b) 从 1/6/2010 起正式由新的承包商 Central Car Parking 来经营管理，租金是每月 RM9500/=。
- c) 停车场每日收费均一样，8am 至 5pm 的收费为首小时 RM2.50，接下来每小时收费 RM2.00；5pm 之后则一律收费 RM4.00；每日最高收费为 RM10.00。10 分钟以内进出不计费。

##### 2. 紫藤茶原

- a) 租约 31/10/2010 到期。
- b) 本堂决定与之续约 3 年，租金从 11/12/10 开始每月调高 RM400，即每月租金 RM8,400。

##### 3. 古董家具店

- a) 租约 15/6/2010 到期。
- b) 董事会原打算收回改空间改成文化展示中心，而将不再续约。后来考虑到本堂每个月将少收 RM5,500 租金，另外还考虑到本堂是否能承担开设文化展示中心的开销，故最后决定继续租予现有古董家具店至 2011 年 6 月。

- c) 古董家具店店主陈伟再三要求 3 年合约，并要求从 2011 年 1 月开始只租 2 楼，付租金 RM3,000。本堂只能开出 RM4,000 租金的条件，现等待对方回复。
- d) 针对本堂是否要设立文化展示中心事宜，部分董事出席了 28/10/2010 召集的专题讨论会议。(详情请参阅特别任务报告)

## (5) 其他

### 1. 新职员邱俊捷先生

- a) 本堂聘请一位新同事邱俊捷先生，担任助理秘书。
- b) 邱俊捷毕业于马来西亚工艺大学，主修人力资源发展。
- c) 他于 2010 年 10 月 18 日正式上班，负责的工作范围以福利委员会为主。

### 2. 林桢业绘测师扣除租金

- a) 本堂第一阶段修护工程林桢业绘测师在 2008 年 12 月 1 日正式来函，认为本堂不重视他在修护工程中所奉献的专业和心力，要征收修护工程专业费用 RM69,007.25，并宣布捐出其中的 15%，即 RM9,929.10，要求本堂支付其余款 RM59,078.15。
- b) 本堂于 2008 年 12 月 2 日致函给林桢业先生，针对堂庆剪彩仪式的疏忽致歉，并说明本堂致赠一个纪念牌给他，以感谢他在修护工程中所做出的努力。
- c) 林桢业先生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至 30 日，以他所属的宗教团体租用本堂举办法会，租金 RM10,200，加上音响 RM600 的费用，总计为 RM10,800。林先生要求场地费用从他之前的修护工程专业咨询费 RM59,078.15 中扣除。
- d) 小组开会后议决：如此扣除租金事宜下不为例，并将整个事件向董事会报告。

### 3. 财务管理基本概念

- a) 本堂的各会议室租金将于 2011 年开始调高。任何联办活动的场地租金若要免费，必须事前来函向会长、总秘书和会所管理小组申请。
- b) 会所管理小组制定了本堂的制度和方针，凡是联办的活动，都必须提呈财务预算。财务预算必须列入举办活动的会议议程中，并在活动结束后提呈收支表。另外，小组也促请各委员会举办活动时，必须支付工作人员费用，以及本堂设备使用费。
- c) 各小组不能擅自在外随意答应提供优惠价或免费使用本堂场地，若有各别联办活动的状况，可以反映到会所管理小组，再由小组去考量及决定。